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分拆子公司安得智联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的独立意见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分拆子公司安得智联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分拆子公司安得智联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事宜，有利于公司进一步理顺业务管理架构，释放创新业务板块估值潜力；有利于安得智联拓宽融资渠道，完善激励机制，提升企业竞争力。

我们认为上述事宜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待上市方案初步确定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审议分拆上市的相关议案。我们同意公司授权经营层启动分拆安得智联上市相关筹备工作。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薛云奎 管清友 韩践